**长治市生态环境局2019年部门预算相关说明**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部门职责

长治市生态环境局是市政府的工作部门，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市委关于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贯彻执行国家、省生态环境政策、规划、法律法规和规章；负责重大生态环境问题的统筹协调和监督管理；负责监督管理减排目标的落实；负责提出生态环境保护领域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方向、市财政性资金安排意见，按规定权限审批、核准规划内和年度计划规模内固定资产投资项目，配合有关部门做好组织实施和监督工作；负责全市环境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指导协调和监督全市生态保护修复工作；负责全市核与辐射安全的监督管理；负责生态环境准入的监督管理；负责全市生态环境监测工作；组织开展应对气候变化工作；组织开展全市生态环境保护监察；统一负责全市生态环境监督执法；组织指导和协调开展全市生态环境宣传教育工作，制定并组织实施全市生态环境保护宣传教育纲要，推动社会组织和公众参与生态环境保护；开展全市生态环境对外合作交流，研究提出对外合作中有关问题的建议，组织协调、承办生态环境国际条约中有关本市的履约工作；完成市委、市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情况

长治市生态环境局现有11个下属单位，其中：参公单位一个、全额事业单位八个、两个自收自支事业单位。局机关代管六个全额事业单位：长治市环境信息中心、长治市环境保护宣教中心、长治市治污减排办公室、长治市辐射环境监督站、长治市环境监督管理中心、长治市固体废物管理中心，编制机构独立，核算机构不独立。下属独立核算五个单位包括长治市环境监测站、长治市环境监察支队、长治市机动车排气污染防治检测中心、长治市环境科学研究院（长治市排污权交易中心）、长治市环境保护技术评估管理中心。实有行政在职人员21人、实有全额事业在职人员122人、自收自支事业单位18人。

第二部分 2019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19年度部门预算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节能环保支出下降9.49%，其中：（1）基本支出增加3.24%原因是工资上调、人员增加及人员经费计算方式变更；（2）项目支出下降20.74%原因是：2018年度预算中包括200万元办公楼搬迁经费和200万元第二次污染源普查经费，2019年度无以上支出预算；按照财政部规定要求2019年一般性预算支出压缩5%。

农林水支出增加110.71%原因是：扶贫工作队员人数增加，扶贫工作人员差旅费及工作经费增加。

二、“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公务用车费减少16.02万元原因是:按照中央八项规定的要求严格控制公车使用。

公务接待费减少2.35万元原因是:严格按照中央八项规定的要求执行，没有公务接待函的来访单位一律不予接待。

三、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环境局及所属环境监察支队一家行政参公单位2019年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110.54万元，比2018年预算增加15.02万元，增加15.72%，原因是:农村第一书记及驻村帮扶工作队员经费增加及预算项目新增派驻市直单位纪检监察机构人员公用经费。

四、其他说明

（一）政府采购情况

2018年环保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459.0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79.4万元、政府服务预算379.62万元。

（二）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  |
| --- |
|  |
| 代码 | 一级目录 | 二级目录 | 三级目录 |
| 306A | 基本公共服务 | 　 | 　 |
| 306A01 | 　 | 环境治理 | 　 |
| 306A0101 | 　 | 　 | 水、土、气、机动车排气污染防治检测等项目规划及方案编制 |
| 306A0102 | 　 | 　 | 环境保护宣传服务 |
|  |
|
| 306A0103 | 　 | 　 | 工业污染源全面达标评估报告编制 |
| 306A0104 | 　 | 　 | 第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工作编制方案 |
| 306A0105 | 　 | 　 | 机房运行维护费 |
| 306A02 | 　 | 生态保护 | 　 |
| 306A0201 | 　 | 　 | 生态环境保护等项目规划及方案编制 |
| 306D | 技术性服务 | 　 | 　 |
| 306D01 | 　 | 监测服务 | 　 |
| 306D0101 | 　 | 　 | 国控重点污染源自动监控运行监控维护服务 |
| 306D0102 | 　 | 　 | 非国控重点污染源自动监控运行监控维护服务 |
| 306D0103 | 　 | 　 | 高架源自动监控运行监控维护服务 |
| 306D0104 | 　 | 　 | 县级空气质量自动监测子站市级直管运维服务 |
| 306D0105 | 　 | 　 | 工业污染源全面达标10%抽查检查工作 |
| 306D0106 | 　 | 　 | 第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工作 |
| 306D0107 | 　 | 　 | 排污许可审批及其他监测与评估 |
| 306D0108 | 　 | 　 | 尾气遥感监测车升级维护服务 |
| 306D02 | 　 | 技术评审鉴定评估 | 　 |
| 306D0201 | 　 | 　 | 建设项目环评文件技术审查评估 |
| 306D0202 | 　 | 　 | 网络安全等级评价 |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1.车辆情况；

财政拨款单位局机关及下属8个事业单位共有11辆环境执法检查车辆，10辆环境监测特种车辆，2辆应急保障用车，23辆喷雾降尘车。

2.房屋情况；

办公用房面积3792.1平方米。

3.其他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无

（四）绩效管理情况

2019年环保系统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5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755万元。

1. 非税收入和基金执收情况

非税收入和政府性基金执收单位还应当向社会公开非税收入和政府性基金项目名称、设立依据、征收方式和标准等。

1. 其他

无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

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市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长治市生态环境局

2019年3月26日